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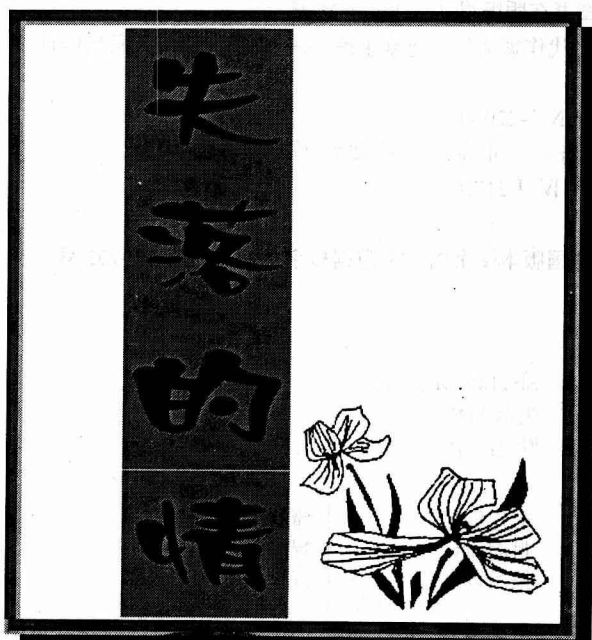
失落的情

*Shí
Luo de Qíng*

默生 著

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

生 著

sichuanrenminchubanshe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2002 · 成都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当代作家文丛/海梦主编.——成都:四川人民出版社,
2002.5

ISBN 7-220-05932-9

I. 当... II. 海... III. 文学-作品综合集-中国
-当代 IV. I21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2) 第 030793 号

SHILUODEQING

失落的情

默生 著

责任编辑
封面设计
技术设计

出版发行
网 址

印 刷
开 本
印 张
字 数
版 次
印 次
印 数
书 号
定 价

蒲其元 天涯
智多星
古 蓉

四川人民出版社 (成都盐道街 3 号)
<http://www.booksss.com>
E-mail: scrmcbf@mail.sc.cninfo.net
四川省南方印务有限公司
850mm × 1168mm 1/32
5.625
120 千
2002 年 5 月第 1 版
200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1-6000 册
ISBN 7-220-05932-9/I · 897
13.00 元

■ 著作权所有·违者必究

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工厂联系调换。



默生，本名张学良，1947年生，贵州省遵义市人。

虽是蹉跎半生，却在忙里偷闲中，时不时地妄想着叩开文学殿堂的神圣之门。

虽是未能窥其门径，却凭着一股子的认真与执着，冷眼静观这人世间物欲横流、情为何物的现实，便有了“爱”的错位、“梦”的残破、“情”的失落这样的三部曲。

虽是些许的收获，当然也就带来了几经耕耘过后，或多或少丰收的喜悦。

一笔难写人间情

——序《失落的情》

● 海 梦

《失落的情》是《错位的爱》、《残破的梦》的姊妹篇。这三部作品从二三十年代写到八九十年代，跨越了近一个世纪。都是以时代为背景，家庭婚姻为线索，情感为依托表现一个人生的主题。《错位的爱》从三十年代写到解放初期，是写觉醒的一代。她们反对封建制度，争取婚姻自由、男女平等，追求光明，向往幸福。但，他们身上还残留着旧社会的烙印，观念上难以挣脱保守自私的桎梏，在爱情的问题上，心灵十分脆弱，总是在平滑的人生轨迹上错位。这是人生的悲剧。

《残破的梦》是写被扭曲的一代，愚昧疯狂，同室操戈，六亲不认，精神崩溃。这是时代的悲剧。《失落的情》是写拼搏的一代。经济复苏，商海沉浮，贪欲膨胀，人间百态。这是人性的悲剧。把他们叠合起来，像一面多棱镜，折射出时代的缩影，不愧为“时代三部曲”。

这三部作品，写的虽然是三个不同历史时期的故事，内容各不相同，但它们在思想脉络、情感基调上，却有着内在的联系，始终沿着一条“情”的主线发展。《失落的情》是《残

破的梦》的续篇。书中的主人公刘丽娟、赵黔芳、沈铁军、郭春生等，都是上一本书中的人物，他们带着满心伤痕从“残破的梦”中走到这个情感失落的世界，寻找人生的幸福，构成了这部作品生命的主旋律。书中写了几个家庭的变化和人物的命运。如刘丽娟是个有理想、有抱负、聪明能干的女人。在事业上她善于从零起步，走向辉煌。作者这样写道：“在事业上，自己曾经有过初创基业的辉煌，面临破产的威胁，重整旗鼓的艰辛；在感情上曾经有过纯真无瑕的奉献，莫明其妙的浪漫，不为所动的摒弃。但总的来说，也算是一个在风风雨雨中，经历太多变故而始终强硬的人。”这是一个颇具时代特色的悲剧人物。她苦心经营的梦雅时装城，本来应该搞得红红火火，前途无量。这是她所幻想的一种人生境界，她自己也在这个小小的天地里，充分展露了自己的才华，活得潇洒又自信。然而，一次“莫明其妙的浪漫”使她的命运急转直下，一落千丈。像刘丽娟这样一个自控能力很强，事业有成的女人，为什么会在一次酒醉后同一个小业主吴继祖巫山云雨？这正是这个故事提示给人们一个深思的问题。她与沈铁军可谓是一对患难夫妻，然而在事业成功之后，在物质生活丰富之后，他们的欲望也随之膨胀，原来那种生活模式已不能满足内心的要求，但又不愿舍弃旧有的东西，于是禁锢的情感，便走向了一种迷惘和空虚之中。这便是人物命运的悲剧所在。“金钱引人堕落，情感令人志昏”，古今中外，多少人间悲剧，不是毁于色，便是败于钱。刘丽娟虽然是个坚强的女人，但在情感上依然十分脆弱、单纯。自从她同吴继祖有了那种风流韵事之后，在道德和良心上的自责和对“激

情”的渴望，使她心中堵塞了一个无法化解的情结。她对爱的幻想，使她轻易地信任吴继祖，让他去辅佐自己毫无商业头脑的女儿晓君经营梦雅时装城。一着走错，全盘皆输。女儿晓君自幼跟着外公外婆长大，是个不学无术、叛逆性特强的“新人类”；而吴继祖自小父母离异，跟着上海的爷爷奶奶长大，沾染了许多社会上的恶习，这两个人凑在一起注定是刘丽娟彻底走向毁灭的祸根。吴继祖“利用晓君的痴情，编织了一张情感的罗网，带着暴虐的心态，任意地占有着、玩弄着这个徒有漂亮脸蛋、脑水空空的女孩，让她无怨无悔地投入他的怀抱，由此而主宰了梦雅时装城的进货、销售渠道……几经倒腾，那大把的钞票，便不显山不露水地流进了他在上海虚设的一家皮包公司的户头。”当刘丽娟隐约察觉这一切，下决心要与他了断的时候，吴继祖却原形毕露地讹诈说：

“……你我之间的事，怕不是简单一个钱字能了断的——这样吧，你如果答应晓君跟了我，以往的事儿可以一笔勾销，权当这是对我青春损失的补偿，该很公平了。”

刘丽娟听了这番话，气暴了五脏六腑，扇了吴继祖一记耳光愤然离开。刘丽娟开始觉醒，但为时已晚，她的女儿沈晓君已是第三次怀上了吴继祖的孩子了。这个消息进一步给刘丽娟精神上沉重打击。沈晓君是个任性痴情的女孩，不听父母劝阻，离家出走，去上海投奔恋人。殊不知此时吴继祖已穷困潦倒，自身难保。绝望中两人借酒浇愁，酒醉后，回家途中不幸双双坠江身亡。刘丽娟本已极度痛苦，得知这一消息以后，精神彻底崩溃，最终住进了精神病院。这幕悲剧至

此告终。刘丽娟的命运，不仅是她个人的灾难，而是一种旧观念、旧人生态度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演绎的一场人性的悲剧。

《失落的情》还写了另一个家庭的故事和一种恋父情感。

“什么？你连春生爸爸的爱都不要了？是嫌我不是你的亲老子？”他的心儿一阵阵的发紧，倍感委屈和酸楚。

“不，不——我不是那个意思。我，我，我——爱你。”她边说边微闭双眸，不敢正眼看他。可那晶莹清澈的泪珠儿，却无声地滴落在他的怀里。

“诗雨，这就对了。老爸也真的很爱你呀。”他认为自己对她的那份儿爱，是可以昭示天地，最最无私的。

“不！我要的不是父爱，而是另一种爱，我——要的是你！”她从他怀里抬起头来，双眼如欲喷火。

“你——你这是发病发癫失心疯了么？我可是你的老爸呀！”郭春生犹如五雷轰顶，整个儿的神经受到了前所未有的震撼，目瞪口呆地看着眼前这张俏丽娇艳的脸，真想毫不犹豫地一巴掌扇过去。但他终于忍了忍，无力地放下了抬起来的手……

“不、不。你不是我的爸爸，我就是爱你！”诗雨像是突然来了勇气，睁着一双泪水盈盈的风眼，直白坦然地说。

这是一段纯真的情感，与刘丽娟、沈晓君她们对感情的态度迥然不同。诗雨是郭春生的养女，两人相依为命，日久生情。从人性来讲，这也是很自然的。诗雨对春生的爱，是出自内心的，出自一个天真少女的本性。这种爱，不带一点

功利色彩。作者一笔一画地勾勒出一个痴情少女的形象。特别是后一段补写，把一个纯洁、勇敢、幼稚的少女形象，活画了出来。而春生把女儿这份情意，则看成大逆不道，视若洪水猛兽。为了女儿能从“歧途”中走出来，给她一个广阔的生活空间，他把她嘱托给老同学去管教，宁愿让自己与孤独为伴，这又活画出一个守旧的老古董炙人肺腑的形象。这父女纯如玉泉的情感，与前者混浊的感情相比，恰好形成了一种鲜明的反差。作者通过他们的得失成败铺垫对应，巧妙地把这个“情”字深化了一步，让人们看见了人性中的美与丑，善与恶同时并存的客观现实。

叶慰华和孙祥云这对夫妻，本来应该是很幸福的，由于“婚外情”的涉足，使这个家庭破裂了，孙祥云走上了犯罪的道路。离婚后，叶慰华带着女儿含辛茹苦，艰难度日，最后开起了自己的鞋店，过上了好日子。而孙祥云也在外边几经起落，最终衣锦还乡，要求与妻子复婚。此时，叶慰华对他昔日冷酷地抛妻弃女依然心存怨恨，拒绝与之复婚。孙祥云却本性不改，勾结腐化堕落贪官汤戈，空买空卖，骗取钱财，终于进了监牢。叶慰华得知以后，态度来了一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，竟然随同女儿前去探监。事实上，他们的离异是出于一时之气，分手后依然保持着那份原始的情感。叶慰华拒绝复婚，是恨铁不成钢，希望多考验考验他。而孙祥云复婚未果后，依然想多赚些钱来取得妻子和女儿的谅解。这个反复的情节描写，把人物心灵深处的真情展现了出来。然而，由于他们的思想尚未摆脱旧意识的束缚，相互都采用一种极端的办法来解决问题。如果他们中多一些谅解，多一

些关怀，多一些宽容的空间，悲剧也许就不会产生了。

默生先生善于通过这些人物的悲欢离合，从各个不同的角度去发掘人性中最本质的东西，使人物有血有肉，跃然纸上。充分表现了作家厚实的文学功底和丰富的生活积淀。这本书，始终沿着一条情的线索，去展开矛盾，抒发感情，塑造人物，拓展人性的空间。从这些人物身上看见了美与丑、善与恶。看见了时代、社会、生活给他们带来的影响，启示我们该怎样认识自己，怎样对待人生，怎样在情爱生活中把握好自己。语重心长，警钟长鸣，也许是作者写这本书的初衷吧。

总的说来，这部作品很有时代感，很有人情味，充满了生活气息。语言朴素，手法多样，有自己的特色。书中尽管所写的都是些小人物，平凡事，却能以小见大，一滴水照亮一个世界。通过这些人物的兴衰荣辱，生死沉浮，让我们反思、顿悟。人间自有真情在，一笔难写一个情字。这就是这部作品送给我们的精神财富。默生先生善于描写人物内心世界，有一种雕刻大师的风范，为这部作品的成功，扎下了很好的基础。不足之处，是构架稍嫌散了一些，故事与人物之间似乎缺乏自然的内在联系，悬念感少了一点，有些句子转折太多，影响了作品的流畅感。这些意见不一定对，供作者参考。愿默生先生再接再厉，更上一层楼，写出更多的精品。

2002年3月20日

于成都水月楼

第一章

暮春的阳光，像是远嫁他乡的新娘，迈着欢欢快快、羞涩涩的脚步，又重新回到了这高原深处的省城上空。

她的明媚，扫除了堆砌日久的阴霾云障，赶走了缠绵不息的霏霏雨雾，让涩重的世间万物、人间心态，豁然开朗了起来。

随着这放晴的天气，雷庄机场也变得格外的清爽：跑道周遭成片成洼的草坪，悄没声儿地冒出了茸茸的新绿；灰蒙蒙的建筑经春雨沐浴，显露出了奕奕的神采。

依旧是这样的蓝天上飘着的白云，依旧是播音小姐温馨曼妙的声音，而刘丽娟今天的心情，却与五年前大不一样了。

五年前，康霞母女来了又走了。

因为有程幼飞亡故的阴影笼罩，有郭春生父女相认又离别的插曲，大家心里都藏掖着一肚子的委屈和忧伤。

而今天，在这候机厅里，却是为了迎候从美国归来寻根的程灵姐弟俩，她心中竟有那么一股子像是久盼儿女揽怀的激动。

对往昔的种种，虽仍免不了揣着依恋和惆怅，但更多的，是她刘丽娟感受到了一个成功女人的自豪。

记得在那一浪高过一浪经商“下海”潮汐的波及之下，她毅然辞职，大着胆儿到“海”里去游弋了。但这一来，却遭到了自家男人坚决的反对。

这也难怪，沈铁军确实过怕了过去那种翻云覆雨的“运动”生涯。生怕老婆有朝一日因为敛财过多，会被戴上一顶新生资本家、不法奸商的帽儿。那当然是捉拿锁押、家败人亡的结局。

可刘丽娟偏不信那份儿邪，倒像是看准了先富起来、白猫黑猫的门道，不爱听老沈那套“金钱万恶”的论调，自管自的干了起来。

为这事，两口子还着实怄了一阵子的气，关系搞得十二分的紧张。幸好有女儿从中调和，家里才没有乌烟瘴气的发生内战。

到后来，他像是想通了一些，耐着性儿将就了她。

创业之初，她听从了赵黔芳的劝告，没在省城这种对手环视的地方谋出路，而是远远地避到了播州城。两个年少时志不同道不合的对手，竟相携相扶着，办起了自己的服装公司。

她们之所以选择这一行业，完全是凭着女人在服装服饰上天生的敏感。

深知在过去那些以红、黄、蓝代表着生活主色调的日子里，使得人们有着太多的保守和禁忌，人性中爱美的天性受到了极大的扼制。而在今天，经济复苏的融融暖意中，仿佛久压的弹簧释放，人性得以苏醒，个性得以展示。

她们，紧紧地抓住了这一难得的机遇。

随着金钱的积累沉淀、社会的交往应酬，使她这个原本眉目清秀、身段依旧苗条的女人，在气质风度、知识层面上，已经从一种暴富心态，逐步进入全新女老板指挥若定的角色。

一袭浅银灰派力丝窄腰西装，配着齐膝藏青短裙；一枚杜鹃白金胸针，一串纯白珍珠母项链，淡雅中自有一番风韵，任谁都看不出她的真实年龄。

紧挨着坐在一旁的赵黔芳又自不同。因为生得粗蠢，虽是花费了大量的精力和钞票去减肥，也吃了不少的苦头，但短斤少两的事儿实在收效甚微。经常带着妒忌又羡慕的眼神，去看同龄的丽娟和小字辈的雯雯、倩儿等人，仿佛自己是不小心闯入这凤凰群里的一只笨鹅。

就拿今天来说，她就刻意地画了弯弯的眉儿，涂了浓浓的唇儿。玫瑰红刺绣高开叉真丝旗袍里，露出一截肥白亮腻的大腿，浑身犹如一团翻滚着的烈焰。十根手指倒有五六根戴着赤橙黄绿的钻戒，举手投足间流光溢彩。脑后挽着个大大的发髻，颇有几分晚唐肥姬的味儿，整个人儿像是一座流动的首饰铺，显得沉甸甸的，硬是比别人多占了若干的空间。

为她这身打扮，女儿刘倩儿没少气恼，说她像戏台上的媒婆。丽娟也时不时的嘱咐她，说些时装行业女老板穿着仪态的要求，可她横竖不爱听。按她自己的说法，过去失落的东西太多，趁现在没有任何的禁忌，要把失去的东西找回来。

有时倩儿、丽娟说得多了，惹恼了她，也会发凶发狠、咬牙切齿地说：“你们他妈的站在‘黄鹤楼上看船翻’——幸灾乐祸。要把你们也换身肥膘，怕不跳楼才怪呢。你丽娟有

爹妈给的一副好身架好嘴脸，乐得说大话。尤其倩儿这鬼丫头浑没良心，要不是老娘生你养你时拼命节食减肥，怕你不跟我一般模样？自古道‘儿不嫌母丑，狗不嫌家贫’。你倒好，每时每刻都在数落自家老娘的不是。”

丽娟、倩儿听她说到这份上，方知她亦自有苦恼之处，也就由她随心所欲去了。

这两个女人凑合在一起，真是千秋各有、尽展风骚。她们只要在人堆里那么一走，引得路人都投来诧异的目光。

此时，她们两人都陷入了那已逝岁月的沉思遐想，浑没将周遭的吵吵闹闹往心里去。

倒是紧贴在她们身边的女秘书叶雯雯沉不住气，轻轻碰碰她们的肩，慢声细语地说：

“刘总、赵总，程灵姐弟乘坐的航班马上要进港了，请你们作好准备。好么！”

“哦，是吗？”两人的脸上都有些茫然，还没有从各自万千的思绪中解脱出来。

只是抬头看着蔚蓝的玻璃幕墙外，那依旧空空荡荡的停机坪……

郭春生也到机场来接女儿程灵了。

今天的他，似乎显得有些神思恍惚，因为他实在难以相信阿灵五年后又回到他的身边。

这几年，他人变苍老了。刀刻似的皱纹，已经毫不留情地爬满了他的额际，瘦削的脸庞变得黑黝黝的，早没了光泽。

只是那温和的眼神、清癯的轮廓，还依稀让人读到他年少时的英俊。

这些，都是因为妻子突然躺倒在病榻之上，他不分昼夜地守护，延医问药都毫不见效，最后竟悄没声儿地撒手而去，让他心力交瘁所造成的。

记得她在病中曾凄凄惨惨地把女儿托付给他，要他善待诗雨。感念十多年夫妻间的恩爱，他只能默默地点头承诺，自己一生一世都将把诗雨视同己出，绝不会弃而不顾。

妻子一死，他万念俱灰。没了再在曾经生活近二十年的小县城呆下去的信心和勇气。

当然，这其中更有诗雨情感变化的原因，使他不得不下决心离开给过他幸福也让他痛苦的地方，带着诗雨回了省城。

因为离家早，亲戚朋友早已生疏，没人能帮上他多少忙。好在赵黔芳不忘旧时的同窗情谊，介绍他到播州一家叫“祥云”的房地产私营企业里跑腿，才算是有了落脚之处。但后来慢慢地感受到给人跑腿终究不是个事，便自家筹款盘了一家建材装潢店，当起了小老板。

今天，他的心情特别的激动。

五年前得而复失的女儿程灵要回来了，这可是自己血亲的女儿呀！对诗雨，他确实没有半点格外的意思，但毕竟是不能完全等同的。

一个，是生了她却没有养她，只见过一面的亲生女儿。一个，是没有生她而养了她，朝夕相处的继养女儿。他对她们的爱，孰重孰轻，连他自己都没法说清。

好在两个花朵般的女儿都将聚在他的身边。这让他相信，

是上苍的恩赐，是一个父亲的幸运。

……

天幕里，像一只蜻蜓似的银白色飞机，轰响着飞临机场上空，缓缓地冲向机场跑道，驶向候机厅的舷梯……

这一切仿佛只是瞬间发生的事，又像是盼年盼月的焦急等待，使刘丽娟没能从遐思中回过神来。

她自己虽是经常乘机飞这飞那，但每一次都有一种胆颤心惊的感受。尤其最近老听说飞机失事的事儿，心里总有着一个不敢说出口的怕。

今天见这趟航班准时准点到达，暗地里算是大大的松了口气。

机舱舷梯旁拥出了人群，远远地传来闹闹嚷嚷的声音。

她收束住心神，凝目向鱼贯而出的人群望去——

五年，这时间也算够长的了。分手时，程灵、程越姐弟还只是半大孩子，现在不知长成了啥模样？

这时的她，不知怎的，竟变得有些婆婆妈妈、患得患失起来。丽娟在这里迎来送往的客商不在少数，惟独今天的心绪有些异常。

这姐弟俩既是她的客人，也是她的孩子，真还不知该用什么样的方式去表达自己的眷爱之意呢。

“啊，黔芳、春生、倩儿，是他们来了！快看。”她一左一右使劲儿攥住身边两个女人的胳膊，喉间瞬时哽哽地，眼前腾起一层酸酸的薄雾。

她没有看错、没有忘记。向她走来的，是满脸洋溢着欢愉的康霞的儿女。

“娟阿姨——”

大老远，程灵、程越姐弟就操着怪里怪气的洋腔喊叫着、奔跑着，投入了丽娟这伙人的怀抱。

这确实是几年来她魂牵梦绕、通过越洋电话经常听到的声音。

丽娟怎么也没有想到，当年的小女孩会变得如此风姿绰约、楚楚动人。那小男孩会变得高大伟健、英俊潇洒。

“灵儿、阿越，姨可想死你们了！”丽娟激动不已地大声呼喊，满脸的欢快。

赵黔芳在一旁没个抓拿处，一个劲地用手绢儿抹眼睛，把那张大脸盘上的浓妆揩得花里胡哨的，像是开了染匠铺。

鹤立鸡群般的程越一脸的严肃，在四个女人中间难免尴尬，不知该跟谁打招呼。只得有意无意地拿眼往站在其间的一个女孩脸上看，眼里或多或少闪现出赞赏的目光。

这女孩儿挺灵秀的。

一双大眼睛清澈透亮，像是一泓纯净的泉水。略微显高的颧骨，颊上一对甜甜的酒窝儿，随时都释放出灿然的笑靥。尤其是那凸凹匀称的身姿，如果操起“猫步”，绝对是个天生的模特儿料子。

在纽约看惯了丰乳肥臀牛高马大的洋妞，在唐人街见多了矮瘦单薄相貌平庸的移民女子，猛一见到这纤纤玉女，像有一股清新的空气吹进肺腑，心里蛮惬意的。

但，他怎么也不会想到，这女孩竟是和刘姨一起来接他们的那个胖女人的女儿。

他，不知不觉地有些走神了。